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37011220210034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日期 **2021年09月24日**



用地单位	山东历控国信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济南人工智能科技谷（北区）项目
批准用地机关	济南市历城区自然资源局
批准用地文号	济南历城-01-2021-010
用地位置	历城区北至经十东路，南至港源六路
用地面积	9.2公顷
土地用途	工业（新型产业用地）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35.89万平方米
土地取得方式	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1、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用地规划通知书（1份）； 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附图（1份）；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条件通知书

编号：地字第 370112202100348 号

用地单位	山东历控国信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用地项目名称	济南人工智能科技谷（北区）项目
用地位置	历城区 北至经十东路，南至港源六路
用地性质	工业（新型产业用地）
用地面积	9.2 公顷
建设规模	358917 平方米

根据 2104-370112-04-01-646095 和单位申请，原则同意按附图所标范围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手续，相关经济技术指标如下：

用地性质为工业（新型产业用地），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 9.20 公顷（以实测为准），项目规划地上容积率不大于 3.0，不小于 1.5；地下容积率不大于 0.9；建筑密度不小于 35%。停车率满足不少于 1.0 个/百平方米建筑面积。

项目规划建设须符合国家、省、市关于土地集约利用的要求。项目内各地块须整体规划、统筹核算容积率、建筑密度及厂前区等规划建设指标。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1 年 09 月 24 日

遵守事项：

1. 本通知书作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
2. 建设单位凭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件向土地主管部门按附图划定的建设用地范围申办土地使用手续。

规划横一路以北，春暄路（七彩路）以东，园区规划 路以西地块规划条件附图

